

电子宝商城报价单

需方公司				供方公司				四川电子宝科技有限公司							
联系人				联系人				张先生							
电话				电话				15608095669							
传真				传真				028-84085893							
地址				地址				成都市成华区建材路37号九熙广场三期1栋2306							
开户行				开户行				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							
行号				行号				3076 5100 6314							
账户				账户				1101 5152 5290 08							
序号		名称		型号		数量		单价(RMB)		货期		税率		付款方式	
1		电缆组件		VNA2.4		1		¥0.00		1天(工作日)		13%		对公转账/微信支付	
合计		叁仟贰佰零零元整					¥3200.00								
售后条款：															
一, 产品技术指标、交付文档和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期限:以dianzibuy.com线上信息为准，保修一年，按保修期约定，不能到达要求退货 退款。															
二, 交(提)货地点:乙方运至甲方指定地点。															
三, 运输方式和费用负担:送货或邮递，费用见dianzibuy.com线上预定。															
四, 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和费用负担:包装按供方标准，包装物不回收。															
五, 验收标准、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:按dianzibuy.com线上约定进行，如有异议，在一周内提出。															
六, 结算方式：预付全款，甲方通过乙方提供的支付方式付款，乙方收到甲方货款后，根据订单详情中商品交付时间安排发货。															
七, 违约责任: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。															
八,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:凡因执行本合同或有关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，双方应以友好方式协商解决。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， 则按有关 规定进行仲裁或诉讼。															
九, 本合同壹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;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的传真件具有原件同等的法律效 力。															
十, 其它约定事项:															
备注：															
由电子宝官方从成都内发货到全国，并提供售后服务，订单金额大于200元，免运费。															

